**附件1：**

**2022-2023学年第一学期期中教学检查评分表**

二级学院：

| **检查项目** | **主要内容** | **评分标准** | **得分**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**1人才培养方案执行情况**  **（14分）** | 1-1各专业培养目标、定位与学校人才培养方案修订指导性意见一致的比例（2分）  1-2核心课程的课程属性、学时学分设置与教育部专业目录中的规定一致的比例（2分）  1-3教学任务的执行与培养方案的要求一致的比例（5分）  1-4课程教学与教学大纲、授课计划要求一致的比例（5分） | 按实际比例折算得分。 |  |
| **2教学工作材料留档情况**  **（40分）** | 2-1课程教学大纲、授课计划（进度表）、教案（15分）  2-2作业布置与批改情况（5分）  2-3调停课情况（3分）  2-4期中考试情况：所有核心课程开展期中考试（3分）  2-5教授为本科生授课情况（指通识类和专业类必修与选修课程，不包括专题讲座、指导毕业论文和教学实习实践等）（3分）  2-6年度教学目标任务完成情况（3分）  2-7各学院抽样教师本学期教学基本材料（1-2项）情况：课程教学大纲、教案、授课计划（进度表）、作业布置与批改情况（8分） | 2-1每小项5分，按实际比例折算得分；前两项还需结合正方教务系统上传情况赋分。  2-2扣分项，有未布置作业的课程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 2-3手续齐全得满分，否则不得分。  2-4按实际比例折算得分。  2-5扣分项，有1位教授未给本科生授课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 2-6完成超50%得满分，其他不得分。  2-7根据抽样质量可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|  |
| **3毕业班毕业与学位预审情况（6分）** | 3-1是否对2023届毕业生进行了预审（3分）  3-2预审情况：2023届学生分专业预计正常毕业人数，学籍预警情况等（3分） | 3-1所有专业都预审了得满分，其他不得分。  3-2根据实际可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|  |
| **4实践教学一体化（20分）** | 4-1检查实践教学课程标准、实习大纲、毕业论文（设计）、实践教学基地建设、学科竞赛管理等教学基本文件的齐备情况（10分）  4-2学生实习实践开展情况（含毕业实习）（5分）  4-3对教育部协同育人项目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开展中期检查和验收等工作（5分） | 4-1根据材料齐全、完备程度，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 4-2有实习实践具体实施方案，按照培养方案组织相关活动情况，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 4-3本学期申报教育部协同育人项目、大学生创新创业训练计划进展情况，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|  |
| **5基层教学组织建设情况**  **（10分）** | 5-1根据《湖州学院基层教学组织管理办法》设置基层教学组织情况（3分）  5-2基层教学组织活动开展情况（教学研讨，集体备课，教学观摩、教学改革与研究、教师发展等）（4分）  5-3基层教学组织开展活动的计划与总结（3分） | 5-1基层教学组织设置到位得满分。  5-2根据实际可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 5-3根据实际可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|  |
| **6老师与学生座谈情况**  **（10分）** | 6-1参与座谈的教师数；教师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情况（5分）  6-2参与座谈的学生数；学生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处理情况（5分） | 根据实际可分为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五个等级。 |  |
| 总 分 | |  | |

说明：1.要求二级学院提供“检查项目”对应材料；

2.优秀、良好、中等、一般、差的得分比例分别为100%、80%、70%、60%、50%。

**学校工作组成员签名：**

**日期：**